

招标公告

智慧农业农机装备制造示范基地项目一期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智慧农业农机装备制造示范基地项目一期已由乐清市发展和改革局以备案项目代码2412-330382-04-01-539248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乐清市融温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业主自筹，出资比例为，招标人为乐清市融温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项目估算总投资99607.39万元，工程费用70973.19万元，建设规模：项目用地58028平方米，规划容积率3.20，地上计容建筑面积约185657.60平方米，地上不计容建筑面积（公共人行廊道）约1290.26平方米地下室建筑面积约34843.3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21791.22平方米。地上建筑共18层（层数最多的单体），地下室共1层，建筑高度（规划高度最高的单体）79.9米。主要内容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设备购置、室外工程及总图范围内的其他工程等。建设地点：北白象镇小港村。本次招标监理费最高限价627.3075万元。

2.2 招标范围：依据规范及图纸要求，完成本工程实施范围内的安全、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和合同管理、协调等工作，对本项目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的施工、保修、竣工验收、结算审核、缺陷责任期（2年）等监理工作，并提供全过程监理的档案资料及归档影像资料。

2.3 监理服务期要求：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甲级资质，业绩，并在人员、试验检测仪器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3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注册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允许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有：零个在监项目；

3.4 其他要求：(1) 投标人自2020年7月1日以来完成过单个合同建筑面积15万平方米及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业绩。(2)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及其他主要人员需提供相关证书、身份证件和社会保障部门的社会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一个月之前的连续三个月在本单位正常缴费的社会个人养老保险缴费记录。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CA锁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乐清分网（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78316/index.html>）。未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系统注册并办理CA锁的投标人，请参照《企业注册及CA办理》，到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办理，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41170/index.html>）。

4.2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疑、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乐清分网（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78316/index.html>）上发布信息向所有投标人公告。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6年02月13日10:00（见时间安排表）见时间安排表，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乐清分网（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78316/index.html>）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和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乐清分网上发布。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及投诉受理部门：乐清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乐清市乐成镇人民路2号

邮政编码：325600

电 话：577-62537001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乐清市融温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 乐清市柳市镇沿江大道500号

联系人: 苏女士

电 话: 0577-27777010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亿邦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乐清市兴业路16号

联系人: 程先生

电 话: 0577-62578883, 18066380351

2026年01月22日